

初中组 - 小说

1. 佳作-人偶 【李纹萱】
2. 佳作-光 【熊婉忻】
3. 佳作-寒灵族 【李静恒】
4. 佳作-小熊奇遇记- 【张祎轩】
5. 佳作-玉英不悔 【庄馥语】
6. 第三名-愿 【杜静宣】
7. 第二名-老师，再见 【吴品萱】
8. 第一名-钟声 【许语嫣】

人偶

妈妈，您一定会选择我的，对吧？

我捧着餐盘在厨房进进出出，忙着烹调和摆盘，而她拿着手机坐在沙发上，刷着高赞的短视频。一边是懂得料理生活的女儿，一边是只会在互联网上冲浪的女儿，我亲爱的妈妈，请问您会做何选择？

“小九真棒，一大清早就忙着做早饭，下次妈妈来就好了啊！”

妈妈匆匆地走进厨房，看见我忙碌的身影，笑脸盈盈。扭头一看，外边的女儿却捧着手机哈哈大笑，当下便拉下了脸。

“阿玖！快进来帮忙，成天玩算个什么事儿！”

秦玖啊秦玖，这第一仗，我完胜！他们果然还是喜欢懂事的孩子呢……

吃完早饭，我主动拿起书坐到客厅里温习，而她，正看着电视机学热搜榜上最热门的舞蹈。我瞥了瞥转动的大门门把，露出一抹乖巧的笑容，低下头继续翻起了书。

万事俱备，只等妈妈。我在心里倒数，三声后果然听见大门打开的声音，脸上的笑容更深了。

“秦玖！你的电视机音量开得太大了，就不能学学人家小九读读书吗？”妈妈怒气冲冲地走了进来，抚了额头的汗。我忙站起身，接过妈妈手上的菜篮子，又拿起干净的帕子递给她，端的就是一副体贴好女儿的样子。

我瞧见秦玖埋怨似地瞪了瞪我，不耐烦地关掉了电视机，随后蹬蹬跑上了楼。她一定讨厌死我了，可人啊，总是在有对比的时候，显得特别优秀又或特别糟。

“吃午饭喽！”妈妈的声音在耳边响起，我立马起身将餐具摆上，却迟迟没有瞧见秦玖下楼的身影。我在心里都快笑出声了，拿这种鸡毛蒜皮的小事和妈妈赌气，这样的人怎么会斗得过我呢？

可是，妈妈看着楼梯间面露担忧的模样，好似刺痛了我的心。我安抚好心底那莫名的情绪后，看了看楼梯间，对妈妈说道：“我去叫阿玖下来吃饭吧。”瞧瞧，我亲爱的妈妈，我是多么关心我的小姐妹啊。

我走到了紧锁的房门前，轻叩了三声，轻声唤道：“阿玖，吃饭啦。妈妈在饭桌上等着你呢！”她似是烦透了我这个人，竟憋不住气地打开了房门，对我吼道：“我不吃！不吃听见了吧？看见你这张和我一样的脸就讨厌！”

我用余光扫了扫她的房间，猛地惊在了原地。这莫名的熟悉感是怎么回事，这个陈设，这个装饰，还有那面画满“食物小人”的壁画，熟悉得就好似是我亲手手绘的，就好似是我朝夕相伴的。

不行，不能再看了！我收回目光，也收回了抵在房门的手，而房门，也被砰的一声顺势关上。

“小九，她不想吃就别理她了！咱俩吃！”楼下传来妈妈气狠了的声音，我故作一副伤心的样子下了楼。一顿饭，两人仿若食不知味，各有心事。

我拿着报纸坐在沙发上，默不作声地看着妈妈端着特意为她留好的饭上了楼。我死死盯着楼梯间计算着时间，十五分钟、二十五分钟、四十分钟……妈妈终于下楼了，手上的餐盘是空的。我的心开始隐隐不安，像是有什么正在从我手上流逝而去。我紧握着的拳头松了又紧，紧了又松，总感觉原本胜券在握的事儿开始脱离我的掌控。

我将报纸放回桌案上，站起身径直往厨房走去。

“妈妈，你喜欢我吗？” 是我，不是小九，也不是编号零零九。

她停下洗碟子的手，仔细端详着我的面孔，那与秦玖一般无二的脸庞。

“妈妈当然喜欢小九。” 她愣愣地看着我，突然笑了笑，随后转过身继续手上的活儿。

我亲爱的妈妈，您是如何辨别一模一样的两个人的呢？是靠我身上的衣装吗？

我双眼无神地走出了厨房，正好瞧见她面带挑衅地冲我笑了笑。我突然意识到，我的对手并不如先前表现得那么简单。那四十分钟一定发生了什么！

我走上楼，去到我的房间，一间装饰温馨的小客房。我换上和她身上一模一样的暖黄色碎花裙，那是妈妈为我和她同时准备的礼物。随后，我坐在床上，眼前一黑，沉沉睡去。

是夜，四周静悄悄的，我心生不属于人偶情绪的恐惧。

“妈妈！妈妈！你在哪儿？阿玖好怕！” 好奇怪，为何脱口而出的是阿玖？可我的小名，难道不是小九吗？

我迷迷糊糊地下了楼，看见端坐在楼下的三人。我看他们正交换着签署手上的文件，好似方才达成了什么协议。

“妈妈。” 我轻唤。幽暗的灯光下，三人的目光同时投向我。有一刹那，我看他们空洞的眼白，没有眼珠，还淌着血。

客厅的白灯一亮，那位不属于这个家的X先生不知何时走到了开关处。他顺带牵起了我的手，将我带到了沙发前，带到了妈妈和秦玖的正对面。

他含笑着看着我，可那笑意不达眼底，看得我心里发毛。他转过身子看向对面，只听他问道：“秦夫人，所以您的选择是？”

妈妈看向我，又看向秦玖，回道：“我当然选阿玖。”

听见她的声音，我的泪倏地就流了下来。为什么，为什么不是我呢？妈妈，你不是说喜欢我吗？

我明明也是阿玖……

不，我明明才是阿玖。

我的头脑作痛，可意识却格外清醒。曾经的记忆在脑子里逐渐涌现，妈妈是我的妈妈，房间是我的房间，家也是我的家。

这是一场测试，测试妈妈会选择乖顺的孩子还是会不顾一切地选择自己的孩子。而测试的开启人，是我。

我的妈妈选择了她的“亲生女儿”，毫不犹豫。也是，大概所有的母亲都会毫不犹豫地选择自己的孩子。

可是，妈妈，为何您没有认出我，我才是阿玖啊……

我输了，输给了“秦玖”，输给了亲生女儿的名头。

我不知是该笑，还是该哭，输了一半，又赢了一半。

可是妈妈，您不是说想要一个听话懂事的孩子吗？我已经学会了这些，为何反倒是您不要我了？

我的妈妈似有所感，喃喃道：“我更想要我的孩子平安快乐。”

声量很小，但我还是听见了。我没有哭，也没有闹，只是跟着X先生回到了工作室。我可以察觉到，我的身后有道视线，看了我很久很久，好似要把我看穿。

工作室里，默默无言地坐着两道身影。待到旭阳初升的时候，我的耳边突然响起了声音：“小九，你是我做过最逼真的人偶。”

“可惜了……”他深深叹了一口气。

我淡淡地望向他，心道：我明明是最像人偶的人。

我静静地等待着那道声音的到来，那是我签协议的时候就该清楚的。只是，我没料到真的会以那样的结局落幕。

“攻略失败，开启销毁模式。”那是机械人偶的声音，毫无感情。

我神情淡淡，慢慢地感受着生命的流逝。世界的七彩渐渐淡了，我的手脚渐渐透明了，X先生的身影渐渐看不清了，我却好似听见了妈妈的声音。

“你骗我！你们都在骗我！这是一场骗局！”妈妈的声音撕心裂肺，连带着我的心都跟着痛了起来。

大概是我消散之际吧，我好似穿梭了时空。

我看不见，在我家的客厅，妈妈和她正说着什么。

“你留下了，我的阿玖就能好好的了，对吗？”

“是，她会无伤无痛，好好地消失在这里。”

然后我看不见，我亲爱的妈妈扑倒了她，却被注射了一管水蓝色的药水。

我飘呀飘，又飘回了工作室门前。我看不见我那喊着骗子的母亲，缓缓倒在了地上。

许是永远地倒下了吧。

我瞧见她的一缕魂正慢慢地迎向我，低语声被风传递到我的耳边。

她说，妈妈喜欢阿玖。

她说，妈妈当然喜欢你。

这次是你，不是小九。

我牵不起妈妈的手了，她也握不住我的手了。我们只能一前一后，慢慢飘离这个世界，这个被人偶占领的世界。

(2691字)

光

我从未设想过，那束黑暗里突然出现的光，将会永远照耀在我身上。

那是个雨天，我躺在阴暗小巷里，身体止不住的发抖。王倩拿着中午吃剩的饭菜一股脑地往我身上倒，饭菜和汤汁的味道交杂着，发出了令人作呕的味道，而王倩和其他人肆无忌惮地笑着。

“你们在干什么？”一阵清脆的女声随着雨声传入耳中。

抬眼望去，一位身着白裙的女孩走了过来。王倩转过身望向她，眼眸半眯着，道：

“大学霸今天怎么会路过这里？逃课了吗？”

“那怎么可能，人家李欣瑜可是老师眼里大学霸，怎么可能和我们一样。”身旁的跟班林敬翔讥笑着，丝毫不掩饰话语中的嘲弄。

她径直走向王倩等人，看了我一眼后，便直直对上王倩等人道：“霸凌同学会被记过哦。”

王倩没想到李欣瑜开头便只有这么一句话，眼里现出阴毒，踩着我手的脚更是加深了力度。

“关你什么事？我劝你还是少管闲事比较好，李欣瑜。”语毕，王倩用眼神示意林敬翔。他快步走向李欣瑜，抓着她的手臂将她拉入巷里。

“喂，你怎么那么爱多管闲事啊，李欣瑜。”王倩手朝李欣瑜点着，将她逼到了角落。

“你知道霸凌同学的后果吗？被抓到的话可是真的会被记哦，我刚可录视频了。”李欣瑜奋力一推，举起手机在王倩面前播放视频。

视频里赫然便是刚刚巷子里的画面。

“啧，真晦气。我们改天再找你玩哦，念朝同学。”王倩说完这句话后便与其他人一同离去。而我只能听见他们的嬉笑声和雨落下的声音。

“你没事吧？”我抬头望去，见李欣瑜低头看着我。

我沉默地望着她，她却更加着急地询问着我“你说话啊？你没事吧？”

“你不怕吗？”

“嗯？”她似乎不太理解我的意思，一脸困惑地看着我。

“你今天这样帮我，你就不怕王倩他们以后报复你吗？”我说道。

“可是她们本身的行为就是错的啊，我为什么要怕他们？”李欣瑜淡淡道。李欣瑜撑着膝盖看着我。

我沉默地看着她，她拿起了伞，朝我伸出了手，对我说：“快站起来，再继续淋雨的话会感冒哦。”

我回握住了她的手，她的手很凉，但却让人内心升起一抹暖意。我本以为这场意外只不过是一段萍水相逢罢了。不曾想第二天我路过办公室时，竟看见王倩等人和李欣瑜站在老师桌前。李欣瑜正和老师说着什么，王倩站在一旁满脸不屑。

我最害怕的事情，终究还是来了。

果然，放学在厕所里我看林敬翔把李欣瑜拉到角落里，对她拳脚相向，王倩在后面笑着。

我看着这一切，却又不敢上前阻止，这时王倩缓缓走到我面前道：“看，你的好姐妹今早为了你去告老师了呢。既然你们感情那么要好，那你们应该要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吧。”

随后，王倩一把拉起我的头发，狠狠地将我的头按到马桶里。她用手狠狠地捏着我的腰，手也不断将我的头按得更深。

马桶散发着恶臭，里面的污水开始疯狂的涌入我的喉咙里，那股味道像是呕吐物混合着臭抹布水的感觉。污水慢慢灌入我的肺和口中，我感觉自己快要窒息。

突然，李欣瑜冲向我将王倩推倒，把我从马桶里拉出。我的头从水中抽离，我贪婪地吸着空气，但嘴里还是充斥着污水的恶臭，我感觉胃里一阵翻涌，里头的污水似乎即将涌出。另一边，林敬翔扯过李欣瑜的衣领，再次将她拉回到角落。

“不准吐，许念朝。”王倩的声音从我身后传来，我只能用手拼命捂着自己的嘴巴，好让自己不呕出来。

“王倩！你们欺人太甚，你们就不怕遭报应吗！”李欣瑜赤红着双目道。

“你能不能闭嘴啊，吵死了！”

“喂！拿块东西将她嘴巴堵上！”王倩说完后转身看向了我。

林敬翔拿起一块抹布塞入李欣瑜的嘴里，她呜呜挣扎着，一脚踢在林敬翔的小腿上。

“你给我静些！”林敬翔被她踢疼了，从角落里拿出扫把一次次挥向她。我瘫在地上看着他们，我感觉时间过得好慢，在厕所里的每一分钟都让我感觉度日如年。

.....

“抱歉。”李欣瑜低语道。

“嗯。”我轻声回应她，靠着墙缓缓站起。我刚一站起，她便拉着我的手。

“你干嘛？”我被她突如其来的动作惊到，开口询问。

她将我拉到长椅上坐下，从书包里拿出了一罐药膏。

“用这个擦的话会好很多，我从药店买的。”她将那罐药膏轻轻地放在我的手上，我看着那罐药不语。

“把手给我。”

我把手交给她，她将药膏一点点涂到我的伤口上。她的动作很轻，像是把我的手当成一个易碎品般。落日的余晖缓缓撒入校园内，就那么一次，我第一次感觉校园内的阳光是如此的温暖。

从此以后的放学时间，我都在厕所里度过。他们在厕所里扇我，将马桶水灌入我们的嘴里，用烟头烫，他们想尽无数个恶毒的方法来伤害我们，好似地狱里爬出的恶鬼。

那天林敬翔下手很重，我被他打得近乎昏厥。王倩在一旁录着视频，突然想到了什么，将手机交给另一个女生。从书包里拿出了美工刀，

“抓好她，别让她乱动。”随后笑着端详着我的手臂。我怕极了，不停地挣扎。随后，她缓缓将美工刀对准一刀划了下去，我疼得尖叫，不停挣扎，却无济于事。

“这样就疼了？别呀，我帮你洗澡吧。”王倩转身拿起水桶，从水龙头里接水，然后一股脑的从我头顶浇下。

冷水刺激着我的伤口的同时，刺骨的寒意让我止不住的发颤。

“那水那么脏，你不帮她消毒等会感染了怎么办？”林敬翔突然开口问。

“对哦，万一伤口感染了就不好了，我帮你消消毒吧？”王倩嬉笑着。

“念朝，忍忍啊，我帮你消毒哦。”她打开消毒液倒在我手臂的伤口上。我尖叫出声，却无人可帮。

放学后的校园传来各个社团的活动声，没有人注意到此时旧校舍的厕所，正有人被困于黑暗中无法逃离。

我被疼得昏厥过去。意识模糊间，我看着厕所里的窗户。不断地想着：

“要是死了怎么办？”

“别害怕，再等等。等我们毕业了，就没事了。”她无数次和我说过这句话。

她无法阻止王倩他们，只能不停地和我重复这句话。

那天我站在桥上望着深不见底的河，我将手撑在栏杆上。我坐在栏杆上，身后传来阵阵车声。

那晚的风很大，就快把我吹走了。当我想纵身一跃之际，有人拉住了我。

“念朝，你在干嘛，你快下来！”

我回头望去，李欣瑜慌张地拉着我，嘴里不停念道：

“念朝，你快下来！”

我不语，就静静地看着她，就像我们第一次见面那样。周边寂静无声，唯有车辆驶过及河水流动声。

李欣瑜见我不理她，着急了起来，喊道：“许念朝！我们不是约定好了吗？说好的等到毕业，就一起离开这里的啊！”

可是，我坚持不住了啊，欣瑜。日复一日的精神压力让我濒临崩溃，我每天忍不住的祈祷今天睡过去了以后明天便再也醒不来。

我看着她，最后还是从栏杆上爬下。她抱着我大哭，嘴里不停地骂。原来学霸也是会骂人的。

忘了从哪天开始，我没再见过王倩。他们说王倩出国了，不留在本地了。放学后属于我的噩梦开始消散，但心里却不曾遗忘过在厕所里所遭遇的一切。

毕业那天，校园里充满了欢声笑语和丝丝难过，充满了大家对于未来的期许和与好友分离的悲伤。

我最后一次来到了那个充满我高中最深刻的回忆的地方，我望着那扇窗。那唯一可以让阳光进入的窗户，或许我这次真的逃离了。

“念朝。”转头望去，李欣瑜正站在门口脸上带笑的看着我，她手上正捧着一束栀子花，她捧着花向我走来。

“恭喜你毕业。”她笑着对我说，将那束象征着自由的花束交给我。我从她手里接过花束，转头看向她，嘴角上扬。

是啊，我曾经被陷于深渊里。周围充满了黑暗，我不管怎么逃，怎么逃也逃不出。但那天的雨将一束光带到了我面前，她引领着我走向出口，逃出了深渊。回头望去，尽是令人恐惧的黑暗。但所幸的是，我并没有迷失在那片黑暗里。我叫许念朝，那束曾照在我身上，为我带来希望的朝阳。并没有被黑暗所吞噬，而是伴随着我，走向光明。

(2948 字)

《寒灵族》

在玖兰迩海国，有一种神秘的种族名叫寒灵族，他们身形似人，但他们头上却长着一对角，在背上还有一对翅膀，但他们生性温和，每个人都非常友善，从不干扰人类的生活，而是在距离人类非常遥远的地方安稳的发展着属于自己的国度。

我叫乔尔·莫本森，因突发海难被冲到了这个神秘的国度，刚开始被冲到这时，他们对我还非常警惕，但还是觉得我没有恶意，所以便放松警惕了。

他们有着自己的语言，我取名为寒灵语，寒灵语大概就是你好就是阿诺可你、再见就是哈撒母、谢谢就是哦莫怒等等，是我在这个种族里慢慢学习而来。一开始被冲上岸时，他们用麻绳把我绑得像要把我腌成咸猪肉似的，然后带进了村长的家，当时一堆人在我身边围着我，而门口外全村的人都向围观我这外来物种，而他们也没把我怎么样，就是静静的等待我醒来，当我一醒来时，全部人离我远远的，生怕我给他们带来威胁。

在我尽全力的用手语解释我是如何来到这座岛上后，他们终于看懂了我的手语，放松了警惕把我身上的麻绳解开了。他们带我离开了村长的家，在路上一直介绍他们这里的食物，寒灵族族人：“阿诺可你你哦瓦砾阿萨姆特哦看哦咯，阿阿尼玛克拉是噢磨破过哦。”大概意思就是你好外来者我叫临米，我们这里非常美丽别害怕我们。他们的建筑非常具有特色，屋子都是比较矮小，是用木头建造而成的，屋顶则用一些动物皮毛及茅草之类的盖在上面，屋子围绕着岛屿向中心聚集，形成一个圆形，而中心是一片空地。

走了一会儿，他们带我来到了类似厨房之类的地方，他们说：“满哦咯哭诉继母那拉。”大概意思就是这是他们全村村民一起吃饭的地方，接着他们便拿给了我一碗类似汤的食物，碗里盛着紫色的较浓稠的液体，还有一些类似碎肉块之类的漂浮物，差点儿就吐了出来，但我还是在村民们的强烈逼迫下一饮而尽，没想到的是，尽然还怪好喝的，是鸡汤的味道，那些碎肉也并无怪味，只是增加了些口感。

幸运的是，我来到这座岛上时再过三日，恰好是他们的卢仸节，类似我们的农历新年，村民们会齐聚一堂，在村子的中心的那片空地上举办盛大的祭祀活动。当我来到准备祭典的地方时，空地已然被装饰得金碧辉煌，各种金饰及珠宝用来装饰，屋顶也用特制的美丽皮毛来进行制作，整个空地变得闪闪发亮，已不是之前那片不起眼的空地。

到了卢仸节当天，整个岛上的村民都在空地上齐聚，周边有一些村民在制作食物，但制作出来的都是像之前那碗鸡汤一样的食物，恶性指数满分，有不知道是什么生物的肉啊、黄色的里面有碎肉的汤啊、绿色的饮料啊之类的，但味道都是正常的，虽然说不上好吃。过了一会儿，祭典正式开始了，村民们都围在一起，而村长则在空地中间念念有词，村长：“哦困几乎，坤的人啊萨恩，无疑他哦普咯卡群然他极润哦普，撒我还哦看哦咯你嘛！”意思是今天我们齐聚在这里，是为了感谢创造出我们的神，让我们怀着感恩的心，祭典开始！在村长喊完这句话后，身边的村民都非常有默契，有的在吃东西，有的在载歌载舞，无比热闹。

大概过了一个小时，村民们又围在一起，跟上次一样的队形，而村长念到：“啊哟路坡库辣色度哈那木括哦里，撒么呢橘皮咯聚合拿撒么里……”大概就是祝福我们之类的话，接着村民们整齐的喊：“就咯你！”我被这突如其来的齐诵吓得不知所措，在他们的声音消失后，我才喊出口号，顿时，全部村民都看着我，然后哄堂大笑，我只能尴尬的站在那里，当时恨不得找个洞把自己活埋了，祭典也随我们的笑声，结束了。

有一天，我与他们一起去森林捕猎食材，想看看这里的生物和我们这里的生物是否有何不同？在半路时，他们与我说了许多关于他们这里几种常见的生物，例如，长着六只脚、头顶有一朵蓝色发荧光的蘑菇、全身呈黑色的牛，他们称为“颇哭呢”是蘑菇生物的意思，长着两只脚却无法站立、背上长着一对翅膀的羊等等，他们用来做成美味佳肴。上次他们逼我喝的汤就是用“颇哭呢”做的。刚到达森林外围时，他们突然谨慎起来，个个都无比安静，原来是发现了猎物，往他们的眼神瞅去，只见一只大约高两米、身上没有半点毛、大翅膀延展得大开的鸡正在寻找食物，站在我旁边的村民突然拿出一把用竹条编织而成的小型发射器，往上面装上被削得又细又锋利的竹子，发射出去。只见那只鸡应声倒地，完成了这悄无声息的暗杀，成为了我们的盘中餐。

原本早已习惯了在这的生活，但幸运之神却在这时候眷顾了我。在我为隔壁家大婶洗菜时，有一位村民突然跑过来告诉我岸边飘来了一艘小船，我立马不停地赶过去，发现只是一艘非常小的小船，还是木制的，一看就很脆弱。但，村长告诉我让我别担心，他一定会想办法让我回家的，在这里围观的村民们也纷纷点头，这使我非常感动。第二天，我一到岸边，发现村民们正在为我打造一艘安全地船，连村长都在其中，他们甚至还用了最好的材料来制作。看着村里的小伙伴们齐心协力地想把我安全送回家乡，我才知道他们早已把我当成了村里的一份子，早已看待我如家人般。

建造这艘船整整花费了两周的时间，在前去一看时，曾经那艘还是锥形的小船已变成了一艘规规矩矩的船了。到了出发的日子，整村的人都来送我出村，有的塞给我满满一盆的蔬菜水果，有的塞给我许多的肉，那天和我一起打猎的人则送我那把发射器，而在船的旁边站着的是村长，他给我戴上了个花圈，并带动全村人一起喊出：“Havasa！”意思是再见。

(2132字)

小熊奇遇记

小熊，是一只爱冒险的小动物。它想和朋友一起去冒险，可惜的是，它没有朋友。只因为它脸上有个胎记，所以其它小动物觉得它长得很奇怪，都不和它玩。

小熊在小树林过得不好，它常常邀请小动物们和它一起冒险，可惜其他小动物经过时都是嘲笑它的容貌或者往小熊的脸上用力地打，拒绝了小熊的邀请。小熊只好自己去冒险。小熊很伤心，它讨厌自己的胎记。

一天，孤独的小熊坐上它的飞船，决定去别的星球冒险。突然，小熊的飞船出故障了。“哐”的一声，飞船坠落了。

当小熊睁开眼时，它看见一个大脸和它贴得很近，它吓了一跳：“啊！你是谁啊！”

“你好！我是这个星球的主人哦。”那位神秘的人说。

“你也是一只小熊耶，可是……你的身体怎么是透明的，好特别哦。”小熊说到

“我从小就是这个样子，你的脸怎么了？”透明小熊问。

“我的脸上从小就长有这个黑黑的小东西，它叫胎记。”

“它让你变得独一无二。”透明小熊说到。

“谢谢你，可是它让我变得孤独，我讨厌这样的自己……”小熊垂下了头，声音越来越弱。

“你为什么要讨厌你自己？你很独特！”透明小熊瞪大双眼望着小熊。

“因为这讨厌的胎记，让我从小就没有朋友，它让我变得丑陋又奇怪！其他小动物每次都会用异样的眼神看着我，让我很不舒服、很伤心！为什么别的小动物如此完美，而我什么也不是？”说着说着，小熊多年来的委屈决堤了，眼泪像雨水一样一滴滴地落下，哭得无法自拔。

透明小熊耐心地安慰着小熊，说：“你的故事和我的经历一模一样。”

小熊听了很好奇：“你也没有人和你玩吗？”

“对啊，儿时的我因为身体完全是透明的，和其他小熊不一样，常常受到嘲笑和殴打，没有人愿意和我玩。可我现在不在意了，因为我觉得其实很多事情我一个人做会更好更快乐，要是有了朋友有时也会遭到背叛，我宁愿自己一个人也不想被我认为值得信任的朋友欺骗。所以呀，现在的我享受孤独，这个星球只有我一个人，我想干嘛就干嘛。”透明小熊说到。

“享受孤独？孤独怎么享受呀，没有人愿意和你玩你也能享受？”小熊问到。

“一个人看日落，一个人画画，一个人躺在属于自己的星球上，不被打扰，不用取悦任何人，这难道不是一种享受吗？这样的我，完全自由！”透明小熊爽快地答到。

“那一个人冒险呢？这也是享受孤独吗？”小熊歪着脑袋问到。

“当然了！只要你认为是，那就是在享受孤独啦，这是你的自由！”透明小熊回答到。

在接下来的日子，小熊一边修理飞船，一边和透明小熊聊天，它们越来越了解彼此，感情也越来越深。小熊终于把飞船修好了。临走前，透明小熊送了小熊一个和这个星球一模一样的项链，说到：“它叫透明项链，如果你有什么困难或焦虑，你可以把它戴在你的脖子上，然后摇一摇，它会让你感到安心，相信我吧！”

小熊接过项链后，问：“这个星球叫什么名字？”

“透明星球。”

“为什么是透明星球，而不是其他名字呢？”小熊问到。

“因为我希望它像小雏菊，小雏菊象征着纯洁、天真、幸福愉快和希望。我认为透明代表着我，我代表着小雏菊。这个星球虽然透明，但它像小雏菊一样，有着如此童真的心灵。”透明小熊认真地说明。

“你说得好抽象啊，我怎么听不懂？”小熊仍半知半解。

“你需要一些时间思考。”

小熊带着疑惑离开透明星球。在小熊返回地球的途中，它想了很久。终于，他明白了：其实自己长成什么样，不是为了被他人评价，不需要去在意别人对自己的看法，只要做好自己，做自己想做的，自己就自由了！没有朋友也没关系，就像透明小熊一样去享受孤独，即使没有人陪伴一样能快乐，因为这世界上能够无时无刻都陪伴自己的人，只有自己。

“它真是我遇过最独一无二的小熊”它心里升起了对透明小熊的敬意。这一晚，小熊一个人静静地望向透明星球的方向。它看了看透明项链，摇了摇，突然出现了一行字，上面写道：“永远记住，你的存在是有意义的，而且你为这个世界带来了无可取代的东西。”小熊看到后，眼睛含泪，幸福地笑了。它重新擦干眼泪，带着愉快地心情回家了。小熊在这次的奇遇中，不仅遇见了透明小熊，也遇见了自己。

这，就是小熊的奇遇记。

(1626个字)

玉英不悔

我死了，她却什么都不知道。

我坐在生前我放在门口的藤椅上，右手无神地抚着脸颊，没有一丝温度，还有些粗糙，掺杂稍许无感。

这是我在死后第三次站在这家花店的门前，小路上有一滩小水潭，左望望右看看，就是找不着我的倒影。

也许是上天也不愿我看到死后憔悴的脸庞，惨白而干涸。渺茫的魂魄无主地漂泊在生前记忆最深刻的地方，却感觉有些空荡荡的。

她又来了，怅然又落寞。

她没有见到她最好的朋友，也许不是最好的，也许是。我们彼此都很了解彼此，她却对我的最后一件事一无所知。

一个月前，夏末秋初，一样的地方，她是高中生，我是花店老板，以及初次的见面。

我坐在门口的藤椅上，捧着一捧花，病情还算稳定；她是附近一家高中的学生，路过这家花店，一脸黯然。

“要买花吗？”我问。

她摆手拒绝，刚踏出几步，又折返回来。她站在台阶下看着我，眼神很清澈，瑾瑜色的长发用发绳束着，浅蓝封边的短袖制服和白蓝色的短裙加身，领子下打了个深蓝色领带蝴蝶结，肤质很好，细腻白皙，也是多少人的梦寐。

“多少一朵？”她问

“一则故事，”我将手中的那捧百合递给她：“一捧。”

看着她讶异的表情，也许会是个有故事的人吧？

我站起身子，挥手示意跟上，推开那扇白木门，慢步走进花店。她四处观望，从左到右是夏季花和秋季话，最后是无季节花。我沏了一壶茉莉花茶，带着她坐在一旁置物架前的茶几旁，身姿有些拘谨，看着有些搞笑。

“你看着也不大吧？是这家店的老板吗？”她问

我点了点头再次回答她的问题：“初中就退学了，私人原因。花店是我开的，前天刚刚开始营业。你呢？附近一所高中的高中生，没错吧？”

说完，我拿起玻璃茶杯，满上一杯花茶，递给她。

她接过茶杯，抿了口，道：“没错，今年高三，理科班。”

“哦……”我微微颌首，将手里的玻璃杯靠近下唇，尝了一口。

“故事吧，想听听关于一个老师的故事吗？说实话，我还挺讨厌他的。”她苦笑，眼神里却是对那位老师的轻蔑。

我对她做了个请说的手势，她抿了口茶，将茶杯置于茶几上。

“他是我初中三年的历史老师。第一年，我是他的历史课代表，却被同学诬陷偷了别人的作业，从此班上的人开始疏远我，我也开始孤立自己。结果怎知，到了高中三年，我都交不到一个知心的好友。”她娓娓道来，表情没有一丝波动。

“那你为什么要和我说？”我问。

她沉默不语，迟迟没有回答。

“还没想好吗？没事，我可以等，等到你下一次经过花店，我经常都在，除非去复诊。”我站起身子，将空了的茶壶拿到后厨洗净。待我回到前厅的时候，她已经离开了，连同那束百合。

我倒也不见怪，拿起置物架上的剪刀，将一些枯枝残叶修剪下来，埋进土里，接着再用喷壶将小的盆栽浇一遍水……

日复一日，我都是这么消遣时光的，直到数日后，她又来了。

这是第二次见面。

那是一个黄昏，我在浇花，浇着我最呵护的昙花，她背着书包走进了我的花店，还是一身的校服，束着的马尾，毫无变化。

我没说话。我想等她开启一个话题。

“我想听听你的故事，行吗？”她问。

“当然，但是也许没有你的丰富。”我答。

说罢，我们坐回了上次聊天的那个置物架前的茶几旁。

“故事是从五年前说起的，当年我初三，被诊断患有白血病，因此退学。”我轻描淡写，她的脸上却冒出了惊讶。

也许对很多人而言，疾病很遥远，死亡更遥远。但对于在籍学生而言，无非是除了经历过家里人的丧事，也是少有会去思考死亡一事的人吧？

“抱……抱歉”她低下了头，刘海盖过了她的眼睛，我看不见她的脸，也看不见她的表情。

“不必。我想疾病不应该是一个知道了会让人感到抱歉的事。”我笑笑，又言：“这家花店刚营业没多久，前些年耗费了太多的时间执着于治疗，但那确实是个让人厌烦的事呢！医院的药味太浓了，熏得我鼻子刺痛。”

我摸了摸鼻梁，曾经呼吸器压着的地方仍旧隐隐作痛。落地大窗外的夕阳甚红，其中还透点金黄，是麦穗成熟般的耀眼，却是夜晚的前兆。

“没有尝试过治疗吗？我记得之前在图书馆里看过一本书，好像是什么……”她喃喃，一时想不起记忆中的那样东西。

“有啊，骨髓移植，却一直配型失败。现在只是暂时性地稳定了病情，也还会有复发的可能。花期很短，人生也一样啊！有这个时间，怎么能不出来好好干一番自己喜欢的事呢？与其将这个时间交给医院的治疗，还不如让自己的身心停留在一个自己希望的水平呢。”我感叹。

花店里只有我们两个人，除了些许的交谈声，一切都很寂静，宛如灯火阑珊的街道上只有寥寥几个背影。

我们坐了很久。夕阳沉了，鸟儿归巢了，她也回家了。她带着我送予她的一盆昙花离开了。

我望向花店内部，空虚和岑寂交织地充塞我的内心。

一阵血腥味将我拉回了实际。时隔多日，我再次咳血……

第三次见面，是一个噩耗。

她为自己的毕业考着急，我为我的病情感到惋惜。

“非常抱歉……”她又是这么说。

“噢？这也是一件令你感到抱歉的事情吗？我可不这么认为哦。”待前来买花的顾客离开，我从后面的房间里拿出一炉熏香点燃，放在桌子上。

淡淡的檀香味掺杂着花香充斥着狭小的前厅。

我坐了下来，面色有些苍白，干涸的嘴唇还存留着血色，身体消瘦了许多，再看着她因备考而来的倦容，感同身受却力不从心。

“我想你会把毕业考看得比任何事情都中，这也是曾经的我。我错过了初三那年的毕业考，当同龄人正在奋斗的时候，我却在医院一病不起。”我莞尔一笑，第一次用手抚摸她的脸庞。

她哭了，失声地哭。

这是她离开花店最早的一次，一把缠着紫藤干花的钥匙留在了她的书包里。

忽然，呼吸变得急促，眼前的景象变得歪七扭八。痛苦使我咳了几下，次次见血，从喉咙传来的阵阵痛感，夹杂着头疼令人汗毛立起，简直难耐。我一手扶着桌边，另一手捂着太阳穴，寒冷从四面八方刺入我的神经，呼吸变得断断续续，双腿一软，眼前一片黑暗。

“难道完全没有办法了吗？”

“抱歉，以……目前的情况，已经进入了……我们已经很……可以成功配型的骨髓，但是……非常可惜，我们已经尽了很大的努力……如果说是最坏的情况，她也许撑不过……”

我的再一次恢复意识，也不知是过了多少天。那不是熟悉的房间，也不是熟悉的花店，而是一个曾经我格外熟悉的地方。

模糊的天花板和梆硬的床垫，鼻梁上熟悉的痛感和一旁仪器规律的“滴”声，数个月前的回忆又被唤醒。

我无法说话，呼吸器使我难以张嘴；我更看不清眼前的事物，双眼因疲惫感只能睁开一道缝隙；我也转不了头，嘴部一下的部位完全动不了。这时我才察觉，除了听以外，我似乎什么都做不到。

这是我曾经都没有体验过的，看来病情又到了一个极点。

我感到有些发冷，呼吸依旧很急促，浓浊的药味刺激着我的鼻腔。

我的意识依旧很模糊，病房的隔音很好，病房外母亲与主治医生的谈话声时有时无。我想让我自己保持清醒，眼皮却是如斯的沉重。

我不知道在我的下一次睡去是否还会醒来，我是否还有机会见到毕业考后的她。

我想，我想亲口告诉她，她是我这么多年来最好的朋友，也是我心灵最好的归宿……

九月二十七日，她第四次来到花店，我看不见她，她看不到我。

我想再次抚摸她的脸庞，还有那白皙的双手，但我做不到，我已经碰不到她了。

她按响了门铃，除了那段旋律的回音，店内一片寂静，甚至有些狼藉。

一会儿，她又靠近那扇落地大窗朝店内望去，昙花盆上的灭蚊灯依旧亮着，许多生命力较弱的花卉已经枯萎，仅存一些生命力较为顽强的还盛放着。

她从口袋里掏出那把缠着紫藤花的银钥匙，那是我送给她的最后一件礼物，花店的钥匙。那把钥匙插入了尘封已久的钥匙孔，那扇灰白色的木门再次被推开，尘封数日的秘密将再次被揭开……

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三，晴。

我终于渡过了长达半个月的毕业考，但花店却没人了。

我用她送给我的钥匙打开了那扇木门，落地大窗上悬挂的琉璃吊饰依然在那叮铃作响。花盆里的枯枝残叶没人修剪，许多花卉早已枯萎。

我找不到她，也不知道她去了哪里。

是因为病危住院了吗？还是因为骨髓配型成功而去进行手术了？

我什么也不知道，她也什么也没和我说。

她唯一留下的，是昙花盆下压着的一张纸条：

“我有两笔，一笔写花开，一笔写你。我看了无数次的花开，错过了无数次的花落。如果一个人满眼只剩下花落，那他的心里再也容不下花开。

祝你找到真正属于你的归属。”

(3233字)

《愿》

“砰！”随着撞击声的响起，一辆大众撞向路边的电线杆，只剩昏迷的司机和倒在一旁的周禾安。

“滴——滴——”心电图此起彼伏的声音响彻病房，他睁开眼睛，或许是因为太久没见到光，他觉得自己像是被几百盏聚光灯包围着，有些刺眼。

“他起来了！快叫医生！”门口准备换吊瓶的护士见他清醒转而跑去通知医生。一阵冷风袭来，窗口被突然打开，他望向窗边，不知什么时候多了一个没见过的人。那人开口道：“这么着急干嘛？”他咬着家属探望送来的苹果，那人看着二十来岁，不太像医生，倒和周禾安像同龄人。

周禾安感觉有些口干，还没等他起身，眼前便多了一个水杯，他愣了一下，接过杯子，水温刚好，不凉不烫。过了几秒才发现不对劲，大声的喊道：“你是谁？你怎么会飘？！”那人听罢双脚落地，拿了个小凳子坐在床边，认真回答周禾安所有想知道的问题。“我叫陈言初，是个天使。天使当然会飘，不过准确来说是飞。”

陈言初不顾周禾安脸上的诧异继续道：“你出车祸昏迷了两天，原本应该死了，但在过鬼门关前活着的意念太强，死活不肯进去。”

“那你是来干嘛的？”周禾安裹紧了被子又缩了缩身体，像是一个不安的小孩在角落里寻求安全感，“来完成你死前的心愿，先说好，只能三个。”陈言初变了个调，强调着他没有能力完成多余心愿。

周禾安以静默结束了这场颠覆他认知的闹剧，直到医生进来说明病情才让他从惊讶中缓过来。他没什么心思去听，只顾着想余下的三个心愿，倒是陈言初听得专心致志。大致上就是说，周禾安好得差不多了，再住院观察一天就行。

“他们看不见你吗？”周禾安一改以往的性格，“我没现身，当然看不见。”陈言初将吃完的苹果核丢进了垃圾桶，“所以只有你看的见。”他摊开双手表示道。

次日，周禾安检查之后身体没什么大碍。他只是一个平凡普通的上班族，向父母打电话报平安后，办完手续便出院了。

“你想好什么心愿了吗？”陈言初总是在周禾安面前飘来飘去，看得他忍不住怒道，“你能不能别总飘啊！还有是不是完成心愿我就死了？”陈言初听

后现身，躺在沙发上如实回答：“对啊，早死早超生，不好吗？”他作为一个天使，看尽了人间烟火，也尝尽了生死离别。

“那行，我想好了。”周禾安打开电脑，敲击键盘不知在写什么。“你在干嘛。”陈言初脑袋凑到电脑前，“写辞职信啊，要死了我才不要上班。”周禾安快速拟好辞职信，按了保存，转头对陈言初说：“我想好了，我的第一个心愿是再见到我哥。”

周禾安的哥哥，周禾初是一名缉毒警察，因为在一次行动中暴露了身份，丧失了性命。英勇战士的生死一瞬间，不过就是黄金一分钟决定他是光荣立功还是殉职离去。

陈言初强调道：“行，但最多只能见十分钟。”周禾安挺直了腰杆，准备迎接许久不见的哥哥，“十分钟也行，我会把握好。”

陈言初手中凝聚一道光，霎那间就像幻境那般熠熠生辉。“给你带来了。”周禾初以幻影出现，目前还没投胎，还是能找到的。虽然不能以真实的躯体出现，但也算是圆了周禾安的心愿。

“哥！”周禾安如愿见到了没能见上几次面的哥哥。周禾初生前都在忙工作，也是独自居住，就连逢年过节都很少回家团聚，能和周禾安见面的机会并不多。

“怎么把我招来了，有什么事吗？”周禾初向陈言初敬个礼，“你弟弟找你，你们聊，十分钟后我再回来。”说完，陈言初就化做一团光影消失地无影无踪。

“哥，你那边怎么样了，我这边出了个小车祸，或许不久就能来随你了。”周禾初被几句语气没有起伏的话吓着了，“说什么呢！你年纪轻轻好好工作，找到好看的小姑娘就娶了，我这边还不错，再多几十个就到我投胎了。”说是几十个，不过几分钟的程序，转眼就过去了。

“爸妈怎么样了。”周父的身体一直以来都很健壮，只不过周母就不是那么好了，体弱多病，加上年纪大，药一把把地吞。“爸爸还是老当益壮，妈妈的话……”周禾安稍微停顿了点，“还行，比之前好了一点。”周禾安没说谎，周母的身子骨确实硬朗了些。

“十分钟还挺快，我先走了，照顾好自己。”这让刚辞职的周禾安陷入寂寥，只能挥挥手再见。或许是长大了，面对永别这种事已不会泪流，但还是会心酸。他的强大或许是来自于坦然面对生命的世事无常。

陈言初不知什么时候出现在周禾安身后，突然开口，“什么感觉？”周禾安却没被突如其来的声音所惊吓，还沉浸在与周禾初谈话的氛围，“没什么感觉，挺好的。”周禾安的眼神暗淡了下来，几秒后又抬起头，“第二个心愿再说吧，先睡了。”说完周禾安返回房间，陈言初也没再多说。

周禾安躺在床上辗转反侧，感觉心里沉沉的。他正值青春年华就要这么死了，他还没来得及享受生活、挥洒汗水就要英年早逝了，竟有些可惜。过了不知多久，他才缓缓闭上眼睛，渐入梦乡。

“起来了，太阳晒屁股了。”陈言初盘腿悬在空中，上下打量睡姿奇怪的周禾安。他拉开窗帘，早晨的阳光照射进房间，周禾安起床气发作，“有病吧，出去。”陈言初接住周禾安朝他扔来的抱枕，扔了回去，“等你许愿呢，大少爷。”

周禾安顶着鸡窝似的头发坐起身，“那让时间暂停，我想睡觉。”说完又倒回被窝里。陈言初听完打个响指，“如你所愿，时间暂停一天，睡你的美容觉。”周禾安听了意识到什么，总感觉浪费了一个心愿，又好像没有，反正他本来就没什么想要的。

不知为何，周禾安睡意全无，下意识想把握好这天。“走，陪我出门。”周禾安吃完早餐，顺手丢片面包给陈言初，“你不是要睡觉？”陈言初发出真诚疑问，周禾安不想睡，他倒想睡，“好不容易有时间，当然要疯狂啊！”

“你陪我。”

周禾安拉着陈言初跑出门，连门都没锁，因为时间停止，所以世界除了他们两个再无他人，这是属于他们另类二人世界。

说是疯狂，周禾安也只是在附近的公园走走，“我知道要干嘛了。”他跑回家，再出来时手上多了件衣服，“走，陪我回趟学校。”周禾安胡乱的将最后一颗纽扣扭好，奔向二中。

“你打开摄影了没？”周禾安站在二中标志性的树下，比了一个万能手势，笑容灿烂，与周边盛开的花草别无二致。

二中的设备在周禾安毕业后翻新了，他绕着教学楼走了一圈，才找到心心念念的三班。他跨过教室门，看着没关上窗户随风飘荡的窗帘，望向座位时，眼前浮现了当年同学们的身影，包括讲台上的班主任。

“站好别动。”周禾安调整好陈言初的领带，指示他扮演老师一角。陈言初无奈拿起桌上的教材，装模作样的教导讲台下唯一的学生，五分钟后实在受不了，抛下教材离开，却被一心向学的“学生”逮回。

“这里到底留了你什么念想？”陈言初躺在操场上，今天的他不再是高傲的天使，而是和周禾安平起平坐的普通人。“没什么念想，只是占了我人生大部分，总觉得有必要留恋一下。”南边传来夏季闷热的风，撩动了回忆里的过往。

“起来了！回家了！”陈言初站起来，理理沾满草籽的裤子，“起来了！”周禾安死活不肯动，“不要。”周禾安甩开陈言初的手，滚去离陈言初较远的地方，“回家！”陈言初弹了声响指，将周禾安和他带回了家，他又变回了傲人的天使，“去洗漱，你的心愿时间结束了。”周禾安拖着沉重的身体走进浴室，摔了个跤，勉强爬起来继续洗漱。

周禾安再次碰床时依旧倒头就睡，这一切陈言初都看在眼里，心想真搞不懂他为什么总是把自己搞得累死累活，明明都快死了。

今天周禾安意外的早起，勤奋的为他自己做了一顿早餐，“哟，太阳打西边出来了。”陈言初双手交叉放在胸前，打量着对方的早餐，“你最好闭嘴，我想好最后一个愿望了。”陈言初立刻飘下，笔直的坐在椅子上，终于要收工了，“我想成神，这样我是不是就不用死了。”周禾安两眼放光，一副正经的样子说了一个不正经的玩笑，“你想得美！”陈言初走到周禾安身后，把他的面包重新塞回他的嘴里，“开玩笑！开玩笑！”周禾安笑着打岔，咽了有点干涩的面包。

周禾安收拾完餐桌，打开落地窗，静静的待在院子前，享受人生最后一缕阳光。“昨天退了租，今天是最后一天。”一阵微风将他本就偏长的头发飘荡起来，“那不然，保佑我爱的人都平平安安吧。”他平静的说完，内心没有任何跌宕起伏，也没有因为自己许完将要离世而感到遗憾。

陈言初望着周禾安侧脸，他生得好看，眼角的泪痣很衬托他，“好。”陈言初应下，却没做任何举动，只是心里默默帮周禾安祈祷。他知道这件事不用他操心，一切都会如他所愿。

周禾安躺在身后的榻榻米上，“天使大人，能不能下一场雪啊，我还想再看看。”他第一次称呼陈言初为天使大人，“抱歉，我忘了我已经把心愿用完了。”周禾安似乎被自己蠢笑了，“没事，我可以破个例。”陈言初盘腿坐下，像往常般打了个响指，在周禾安的房子外设圆形结界，外界的人看不见房子内，“谢谢你。”周禾安侧过头，笑着对陈言初道谢，陈言初的脸红了些，明明是一如既往的感谢。

周禾安闭上眼睛，这场雪只是景象，感受不到寒冷，仍有夏天的闷热。

“真开心，走的时候还有人陪着。”

雪花一片片落下，院子很快就被白雪覆盖。

周禾安阖上双眼，他隐约看见一束光，他朝光走去，再也没睁开眼。

周禾安死在大雪纷飞的盛夏。

陈言初站起身，他的任务已完成。他消除结界，转身离开这荒唐的人和世界。

(3583字)

老师，再见

“叮——”

“叮——”

“叮——”

书桌上刚完成开机的手机不停地响着信息提示音，我心想：这群大忙人怎么有时间发这么多信息给我？

我放下手中忙活着的事去看手机。

“邱老师走了，你知道吗？”

“邱老师出事了！”

“邱老师离世了，你回来吗？”

“什么玩意儿？谁出事了？哪个邱老师？”如遭雷劈的我快速地编辑着短信质问他们。

一位男生回复道：“就小学教了我们六年的那个邱老师啊，你们关系很好的那个。你妈没告诉你吗？”

我妈？刚刚好像看见有我妈的信息提示。我赶忙点开我和我妈的聊天框。

“萱，方宜老师今天上午血管阻塞去世了，你要回来看她吗？要是想回来，爸妈这就开车去接你。”妈妈的信息如同压死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我的脑子一片空白已经无法思考。

我不断在心里否定着这个消息：这，假的吧，怎么可能呢？邱老师身体一向很好的，他们不会合伙来骗我吧？

可现实就爱开玩笑，直到上了车我还是处于大脑空白的状态。

是夜，爸爸驱车驶进一条略显阴暗的街道，路旁的一所小学更是漆黑一片，我记得前方有个治丧处。爸爸将车停在治丧处门前让我们先下车。

灯火通明的治丧处似是这条街道上唯一的光。可这光，却刺眼得很。

“你们来啦？”一位白发老者走上前与我们打招呼。是邱老师的父亲。

“爷爷……”我唤了一声。

“哎，乖。好久没看见你了，没想到你会回来看她。进去吧，去看看她，我出去透透气。”太老师说道。

我牵着妈妈的手走向灵堂，此刻的我像极了一个不懂事的孩子，只会傻傻地任妈妈牵着走。妈妈带着我上了香，我紧紧地盯着眼前灵台上的照片。那是一位面带微笑的肥胖女人。我心想：她笑起来真好看。

“萱，来看看老师吧。”妈妈牵着我的手，把我带到棺椁旁。

我看着棺椁中那熟悉的面孔，不禁鼻头一酸，泪如雨下。妈妈什么也没说，紧紧地抱着我，任由我的鼻涕和眼泪浸湿她的衣衫。

“妈妈带你到旁边坐吧。”妈妈边说边牵着我走。

坐下后听见隔壁桌的几位老师在交谈，他们都与邱老师是同事。

“哎，家里两位老人还在，白发人送黑发人，这怎么受得了啊！”

“是啊，她还这么年轻，却出了这事，这下不只家里人要难受不说，那些跟她关系好的‘小瓜’不也得难受死啊。”

“挺好的一个人，怎么就这么突然呢？”

听着一旁几位老师的谈话，我也不禁在想：是啊，她还这么年轻，且不说我们这群小孩儿受不受不了，爷爷和奶奶怎么办呢？

不经意间抬头看见爷爷正在一旁抽着烟，已经许久未见他吸烟了。看上去，他又沧桑了不少。一

旁行动不便的奶奶静静看着灵台上的照片，不知在想些什么。许是心疼这女儿了吧，许是在无声地控诉着这世道的不公吧。

我继续着手上的动作，一张张的冥纸被折成一朵朵好看的莲花。这或许，是我最后能为她做的了。

失魂落魄地回到家，余光瞥见书包上的钥匙圈。钥匙圈很精致，上面还刻有“毕业快乐”的字样。回想起钥匙圈的由来，我不禁又红了眼眶。

三年前，毕业典礼上。“六年级的捣蛋鬼”们哭得稀里哗啦，一个个轮流与所有老师握手道别。

“来，给我抱一下。”邱老师抱了抱我。

“呐，你们一人一个。”她将刻有“毕业快乐”字样的钥匙圈递给我。

“恭喜你们完成了小学六年的旅程。现在火车到站，你们该下车了。毕业了，你们都将成为你们身后这群孩子的学长姐，好好读书，我等着你们功成名就后回来告诉我你们的光辉事迹！这个钥匙圈就送给你们做纪念。莫忘初心，方得始终，前方的路再难走也别忘了自己曾经的追求。”她的一番话又使得我们嚎啕大哭。

“哎呀，你们哭什么呀，不就毕个业嘛，以后又不是见不到了。别哭了哈，哭肿了眼睛多不好看啊。”她忙安慰道。

“老师，我们有时间会回来看你们的。”一位女同学说道。

“嗯嗯，我们也是。”一群男生附和道。

“好好，想回来就回来，这里的大门永远为你们敞开。”她笑着说。

我擦干脸上的泪水，小心翼翼地将钥匙圈挂回书包上。

她又何尝不想一直陪伴着我们呢……

“起床了，时间不早了，快起来。今天邱老师出殡呢，别耽误了时辰。”妈妈的呼喊声将我从睡梦中唤醒。

今天就出殡了吗？就快真正地阴阳两隔了吗？时间，怎么过得有点快。

准备好后，妈妈“拖”着我上了车，往治丧处赶。

“嗨，好久不见。”刚下车，一位女孩打着招呼向我走来。原是许久未见的小学同学。

惊喜之余，我也被她拉到一旁坐下聊起天来。

“这么久不见了，你还好吗？”她问道。

“我都好。”我答道。

“你还记得三年前那个时间胶囊吗？”她许是察觉我没兴致闲聊便问起了这个。

“我当然记得。对了，你知道那个时间胶囊埋在哪棵大树下了吗？”我问道。

“不知道吧，她好像从没跟我们说过。”她答道。

时间胶囊……我又开始回想起过去。

三年前的某一天。

“对了，我有一个想法。”她突然说道。

“什么？”我问道。

“你们想不想弄一个时间胶囊？你们各自写一封信给十年后的自己，然后放进时间胶囊，埋在学校的大树下，十年后再一起回来打开它，看看到那时候你们的愿望都实现了没有。怎么样？”她提议道。

“好啊好啊！”说到这个我们可激动了，连声同意她的想法。

一群“捣蛋鬼”在班上，各自写起了那封给十年后的自己的信。

“欸，你写了什么？”同桌的男同学问道。

“我才不告诉你呢，你可别偷看我的啊，小心我揍你！”我扬起拳头作势要揍他。

“欸别别别，我不问了还不行嘛，这么凶干嘛。”男同学委屈道。

我竟一时间被他这模样逗笑了。但想到以后就鲜少有机会这样玩闹了，不免心底又开始伤感。

“都写好了吗？还没写完的尽快啊，写好了就放到前面的铁盒里面噢。一时找不到其他容器了，就用这铁盒来装信吧。”她出声提醒道。

待所有人都交齐，她封上铁盒说道：“好啦~大家都写完了，接下来就由我将这个时间胶囊埋在大树下吧。你们可都别忘了这个时间胶囊噢！十年一到，大家就找个时间一起回来，我们一起把它挖出来，看看十年前的自己给十年后的自己写了什么，好吗？”

“好！”我们齐声答道。

“那个时间胶囊，估计除了她，也没人知道埋哪了吧。”女同学的话将我拉回现实。

是啊，时间胶囊估计也同她一般，再也找不回来了吧。

“时辰已到，仪式开始。”司仪的声音打断我们的谈话。

一系列的仪式结束后，就该封棺和抬棺上车了。

门外，一群学生从门口排到路口，为她开路。灵车从眼前慢慢驶过，我紧跟其后推着车。低头看见车内已经封得严严实实的棺椁。棺椁内的那个身躯，曾经给多少人带来快乐。如今，又给多少人带来了哀伤。

不知走了多远，引路人停下脚步，原是已经走到路口，不能再步行跟车了。

一旁的工作人员问道：“还有什么话想跟老师说吗？跟老师说一声一路走好吧。以后，就没有这个机会了。”

众人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沉积已久的泪水终于夺眶而出。没有人说话，周围只剩下抽泣声。我一眼望去，众人都已哭成泪人。

灵车在我眼前走远，我心情复杂，不知该如何道出心中所感。

或许有一天，我们还能再相见。届时，或许已认不出彼此。但曾经出现在记忆中的那抹身影始终清晰。如埋藏在大树下的时间胶囊始终还在，只是再也找不到了。

【字数：2743字】

《钟声》

钟声悠扬，划破清晨的寂静，四周昏暗，唯有不远处的“通道”是唯一的光源，像是一颗永不归为黑暗的太阳。自我有记忆起，“通道”就没有暗过。

随手拿了两颗营养胶囊充当早餐，我警见“通道”的那一批批守卫四散在街道巡视，手持枪械，他们以钟声为一天的开始，又以钟声为一天的结束，像机器人一样生活着，颁布法令，管理治安都是他们的工作。尽管我对他们没什么好印象，但他们确实有能力让所有事情以最完美的结局收尾，满足公民的需求。走进机器，熟练地张开手任守卫检查，这是“通道”几个月前所发布的通知，所有公民出门前都要经过检查，终端显示为绿色后才可以出门，若发现终端显示为橙色，或是未通过检查的公民，都会被押送到“通道”接受审问。

“通道”的疑心着实很重，明明机器就可以解决的事，偏偏要派出一大群守卫专门负责此事，原因也没有说明，没头没尾的。如我所预料的，终端转换为绿色，大街上也随处可见佩戴着绿色终端的人，除非有人能将终端隐藏起来，应当是会被发现的，比如正朝我奔来，后面还跟着一群守卫的那两个少年。“借过借过！”我后退一步，气定神闲地欣赏起这出闹剧，却忽然被人拉起手，几乎是被拖着和他们一起逃亡。他们拐进巷子里，空调机排出的冷水已经在地上激起了一小片水洼，还有些机械残骸堆在两侧。他们继续跑着，倒也是神奇，竟然跑这么久都没有发现我被他们拉走了，或许是我的声音混杂在守卫的呼喊声中，他们专心于逃跑，忽略了身边的声音。守卫仍穷追不舍，所幸他们瞧不清我的样貌，我也只能默默祈祷，这两个冒失的少年不被他们追上，否则我可能还要去“通道”那走一趟。“不知道那群人被甩掉了没有。”拉着我的少年终于停下，他没有松开我的手，紧张地看向与他同行，沉稳许多的另一个少年。

“十分抱歉，我的朋友不小心将您带来这里了，请问您需要我们提供什么？作为将我们的行踪透露给保密和将你扯进这种事情的赔偿。”

“什么都愿意吗？那告诉我你们的计划如何？”我没有将他们送到“通道”的打算，或许是自身一直以来被压制的叛逆因子忽然沸腾，也可能是纯粹觉得把他们送去那里很麻烦，反正我忽然就想蹚浑水。“你大可放心，毕竟如果我把你们报上去，我自己也会有麻烦。我已经录好音了，如果我之后反水，这种证据是可以上交的，法律有记载。”

我有一种预感，我说出这句话后的未来，一定很精彩。

那个沉稳许多的少年，我姑且先称呼他为小一，他似乎思索了许久，权衡利弊，然后将我引进一间店面的后门，是一间酒吧，我估计是他们的基地，装修是典型的摇滚朋克风格，生意意外的很不错，吵闹得很，酒气弥漫，一副灯红酒绿的热闹景象。“生意不错。”我这么评价道，企图缓和我们三人之间不熟悉又尴尬的气氛，但似乎只让气氛更尴尬了些。

穿过嘈杂的人群，我们踏上略微有些生锈，还破损了好些地方的楼梯，我只有对于未知事物的兴奋，对我而言，这件事就像是一场充满冒险的游戏，我不觉得他们会透露所有，毕竟一个陌生人的话，就算有录音，也不是那么好相信的。但我只需要知道一点点，我就可以满足自己的好奇心和探索欲，陪他们完成一场游戏。

“你叫什么名字？”小一忽然转过头询问我，他的目光里带着些探究的意味，小二（我已经给他取好绰号了）紧紧抿着唇，低着头，我猜他在反思自己无意间的鲁莽举动造成如今的一系列事情。

“问别人名字之前，不是应该报上自己的名字吗？”在我们不紧不慢周旋时，已经到了他想带我去的地方——一间不算大，堆满纸制书的小房间。是的，是如今早已被明令禁止生产的纸制书，大多仅存的都被收录在“通道”，或许是某个绝密档案小房间里，反正，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么多本纸制书。“这些是我们从黑市里搜罗来的书，可以供你阅读，如果你需要的话。”

“真是惊讶。你们今天怎么被守卫追着跑？”

“带了几本书，没想到被发现了。”小一轻描淡写的将这件事揭过去，然后好整以暇地盯着我。我没有理他，再继续虚委与蛇我就没有什么力气回家了。

如他们所愿，我没有将他们举报，只是在往后的日子里多造访了几次那家普通又不太普通的酒吧了，和他们也算是熟人了，毕竟他们可是通缉犯，而我选择包庇他们，甚至为他们送去些物资，唯一的麻烦是和老师解释为什么旷课这种事情。

“通缉犯这么跑来跑去真的叫做通缉犯吗？守卫怎么不把你们两个抓走。”我习以为常的关上窗，我搞不清楚他们是怎么在守卫眼皮子底下来去自如的，就像是有什么魔法一样，可以从阿喀琉斯的一端飞到另一端并且不被人发现。他们意外的没有嬉皮笑脸的答复，而是神色凝重，直直盯着我。

天空是粉红色的，或许是屏障让颜色变得浅了些，层层叠叠，浓墨重彩，复杂而暗含期盼。

“我们怀疑，‘通道’编制了一个谎言。我们现在居住的，实际上是与地球相似的火星。”他郑重而严肃的说出这句，几乎可以媲美“这只是一篇短篇小说”荒谬程度的话。

“很多书籍里都说明了火星的各种资料，比如傍晚时天空是粉色的，有峡谷，有高山，南北两部地下似乎有水源。”

“你指的是南部的安第斯地下湖和北部的萨拉安地下湖，和现在的天空颜色。但那又怎么样呢？凭什么笃定这里就是火星？如果那些书只是颠倒黑白，没有任何真实依据呢？”

他沉默着，似乎在思考着什么，回避我的视线，遥望着窗外，似乎外面有什么值得他一看的景色，然而外面只有浓烟和嘈杂的轰鸣，我的心情仍然复杂，便看向从头到尾都没有说过一句话的另一个人。

“我必须向你坦白。我的祖父，便是知晓这些事情的人。他说地球有春夏秋冬，有落在红艳梅花上的白雪，有由黄转褐的秋叶。他说植物是绿色的，天空是湛蓝的，海和天空一样也是蓝色的，但比湖大了许多许多，会卷起白色的，像是声波那样，起起伏伏，被称作浪花的东西。夜晚时会有一颗月亮，就像现在的‘通道’一样，泛着白光，永不熄灭。”他一口气说完这些话后，吐出长长的一声叹息，或许此时的他眼前，也闪过了过去与祖父相处的零碎画面。我从没想到，那个鲁莽而纯粹的少年，也会有这种沉重的时刻。

“你可以自己选择。是继续和我们一起，还是断了联系，将我们从你的记忆里抹去。”

“如果曾经的地球真的像你所说的那么美好，那就算这些只是谎言的，我也愿意去追寻关于过去，关于人类，关于地球和火星，关于月亮和海洋，关于一切的真相和它们过去的面貌。”

“更何况，我从来都不希望所有人活在谎言里。”

我愿意追随浪漫和美好，同样的，我也相信，人类生来就该如此。我们本就不应该留在这里，我们向往宇宙和太阳，向着星辰与深渊前进。

名为“潘多拉”的集市，是阳光和守卫都无法进入的地方。那里聚集了一批知晓“通道”谎言的人，他们售卖各种在法律中不被允许携带的东西，简单点说，他们是在犯法，而我们也在犯法。

我没有来过这里，但是和市区不太一样，阴暗而潮湿，感觉会下起被小一称为雨的东西。小一倒是轻车熟路，除了一些必要用品，他还买了一些没什么用，但具有收藏价值的东西。

“这一趟不是死就是活，既然要走向未知，那就先把手上的盘缠好好挥霍掉了，享受一番，再去面对未知吧。”

他说这句话时带着笑，但笑容里没有开心，只有隐隐的期待和孤注一掷的悲凉。

钟声悠扬，划破清晨的寂静，四周昏暗，唯有不远处的“通道”是唯一的光源。我的早餐还是两颗营养胶囊，守卫在街道上巡视。

走进机器，张开手，闭上眼睛。

警报声响了起来，终端变成红色，守卫向我奔来。

我被押送到了“通道”。

守卫为我戴上镣铐，银色的，和枪一样冰冷。端坐于高席之上的男子神色冷峻，他俯视着我，漫不经心地用指节敲了敲电子屏幕，上面显示出我的个人信息。

“携带枪支是重罪，你有什么好解释的吗？”

他似乎在等待我做出解释，很可惜，让他失望了。我没有做解释的打算，只是在心里数着秒。

三

“你有什么要解释的？请尽快。”

二

“不解释便是默认，你认下这个罪名了吗？”

一

“守卫！拦住他们！”

少年拉住我的手，速度比那日的逃亡快了不止一点，我险些跟不上他。小一那天从黑市重金买下了“通道”内部的路线图，现在我们逃跑的方向，是通往空间站接壤处，最高领导者的办公室的电梯。

按照原定计划，小一已经在那里和那位领导者对峙了，只要能抵达那里，等待我们的就是真相，一个关乎未来与过去的真相。

“是的，完全正确。这里是火星，而不是地球。”那位领导者戴着机械面具，一些齿轮和电线裸露在外，气定神闲地站在小一面前。

“那，为什么要说这里就是地球呢？”小一的声音有些颤抖。

那位领导者没有回答小一的疑问，只是拉开窗帘——一颗满目疮痍，被褐色包裹着的星球在我们眼前出现。

“你们现在看到的，还不是所有，只是冰山一角。”

“至于真相，那种东西从古至今都没有过。”

“达成结局—真相”

我关上电脑，吞下两颗营养胶囊。

钟声悠扬，窗外是粉红色的天空，四周昏暗，唯有不远处的“通道”是唯一的光源。

(3483字)